



股票代码：600496

股票简称：精工钢构

编号：临 2016-027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证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精工钢结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精工”）于 201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，并取得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为：GR201244000504），资格有效期 3 年。

根据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广东精工于 2015 年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的复审，并于近日收到广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广东省财政厅、广东省国家税务局、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证书编号为：GF201544000339，资格有效期三年。

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广东精工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（2015 年至 2017 年）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，即所得税按 15%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精工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1 日